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苓昇里海邊路二十九號二樓A室

電話：(〇七) 五三六九五三六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損 益 表	5~6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7~8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9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9~13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3~14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4~24		四 ~ 十 五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24~25		十 六
	(六) 質 押 資 產	26		十 七
	(七) 重 大 承 諾 及 或 有 事 項	26		十 八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6~27, 29~32		十 九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6~27, 33		十 九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27, 34		十 九
	(十一) 營 運 部 門 資 訊	27		二 十
	(十二) 外 幣 金 融 資 產 及 負 債 之 匯 率 資 訊	28		二 一
九、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邁達康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是以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邁達康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393,115千元及140,764千元，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分別認列投資收益6,510千元及3,966千元，暨財務報表附註十九揭露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邁達康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會計師 曾 光 敏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59,275	9	\$ 40,779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九）	\$ 130,000	19	\$ 80,000	1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五）	72,819	10	61,689	11	2120	應付票據	3,675	1	5,376	1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三）	267	-	513	-	2140	應付帳款	16,680	2	24,306	4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三）	14,332	2	17,283	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	9,727	1	88	-
1160	其他應收款	10,661	2	1,021	-	2160	應付所得稅	3,584	-	431	-
1200	商品存貨（附註二及六）	124,710	18	76,886	14	2170	應付費用	13,099	2	8,666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92	-	3	-	2210	其他應付款	13,464	2	184	-
1298	其他（附註八）	1,906	-	1,993	-	2298	其 他	5,172	1	4,88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4,062	41	200,167	3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5,401	28	123,933	2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393,115	57	351,834	62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八）					2820	存入保證金	115	-	-	-
1561	辦公設備	2,078	1	1,586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36,862	6	31,408	5
1631	租賃改良	14,778	2	17,707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6,977	6	31,408	5
1681	其他設備	2,057	-	2,064	1	2XXX	負債合計	232,378	34	155,341	27
15X1	成本合計	18,913	3	21,357	4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額定為 60,000 千股；發行分別為 32,300 千股及 31,058 千股（附註十一）	323,005	46	310,582	55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附註十六）	\$ 96,732	101	\$ 98,35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789</u>	<u>1</u>	<u>497</u>	<u>1</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95,943	100	97,85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及十六）	<u>68,675</u>	<u>71</u>	<u>73,708</u>	<u>75</u>
5910 營業毛利	<u>27,268</u>	<u>29</u>	<u>24,148</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八及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20,484	21	18,082	1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4,391</u>	<u>5</u>	<u>4,787</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875</u>	<u>26</u>	<u>22,869</u>	<u>24</u>
6900 營業淨利	<u>2,393</u>	<u>3</u>	<u>1,279</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6	-	97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七）	6,510	7	14,304	15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一）	2,949	3	23	-
7480 其他（附註十六）	<u>413</u>	<u>-</u>	<u>296</u>	<u>-</u>
7100 合 計	<u>9,998</u>	<u>10</u>	<u>14,720</u>	<u>15</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61	-	332	-
7880 其 他	<u>54</u>	<u>-</u>	<u>4</u>	<u>-</u>
7500 合 計	<u>515</u>	<u>-</u>	<u>33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876	13	\$ 15,663	16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二)	<u>824</u>	<u>1</u>	<u>2,712</u>	<u>3</u>
9600 本期淨利	<u>\$ 11,052</u>	<u>12</u>	<u>\$ 12,951</u>	<u>13</u>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7	\$ 0.34	\$ 0.48	\$ 0.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6	0.34	0.48	0.4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姍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11,052	\$ 12,951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705	494
A20400	攤 銷	32	44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510)	(14,304)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2,949)	(23)
A24800	遞延所得稅	338	2,514
A29900	其 他	144	(32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212)	(212)
A31140	應收帳款	11,798	1,671
A31160	其他應收款	6,451	7,481
A31180	商品存貨	(18,581)	(5,826)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561)	327
A31990	預付退休金	(31)	(55)
A32120	應付票據	(1,516)	(1,019)
A32140	應付帳款	(9,216)	3,379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49)	(816)
A32160	應付所得稅	481	193
A32170	應付費用	207	(9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9)	(839)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159	1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047</u>)	(<u>4,8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749)	(5,97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0,596	7,303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711)	-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u>1,710</u>)	(<u>64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26</u>	<u>6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0,000	\$ -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000</u>	<u>-</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3,621)	5,49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62,896</u>	<u>35,286</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59,275</u>	<u>\$ 40,77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470	\$ 332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5	\$ 5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828	\$ -
H00500	應付設備款（列入其他應付款）增 加	(<u>117</u>)	<u>-</u>
H00800	支付現金數	<u>\$ 711</u>	<u>\$ -</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6,405	\$ 5,972
	應付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增 加	(<u>12,656</u>)	<u>-</u>
	支付現金數	<u>\$ 13,749</u>	<u>\$ 5,972</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0,468	\$ 2,792
	應收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減 少（增加）	(<u>9,872</u>)	<u>4,511</u>
	收取現金數	<u>\$ 20,596</u>	<u>\$ 7,3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 冲

經理人：黃瓊瑤

會計主管：施珮瑜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係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八十九年二月，主要業務為利用電子網站或直營店買賣高爾夫球具、運動配件及代辦旅遊等相關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十二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00 人及 9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所得稅、資產減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

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

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是以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則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商品存貨

商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移動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辦公設備，二至五年；租賃改良，二至十年；其他設備，三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等，依其估計效益年限分二至三年攤銷。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而撥付退休準備金超過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入預付退休金，退休金損益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

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常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三)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售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

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14	\$ 7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9,378	24,104
銀行定期存款	<u>18,783</u>	<u>15,900</u>
	<u>\$59,275</u>	<u>\$40,779</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中國－香港（一〇一年三月底美金 8 千元，一〇〇年三月底港幣 821 千元）	<u>\$ 239</u>	<u>\$ 3,103</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78,139	\$63,803
基金受益憑證	<u>12,504</u>	<u>12,327</u>
	90,643	76,130
減：評價調整（附註十一）	<u>17,824</u>	<u>14,441</u>
	<u>\$72,819</u>	<u>\$61,689</u>

六、商品存貨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之商品存貨係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230 千元及 42 千元之餘額。

本公司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銷貨成本	\$64,509	\$71,029
勞務成本	4,022	3,00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6	8
存貨盤損（盈）	<u>58</u>	<u>(337)</u>
	<u>\$68,675</u>	<u>\$73,708</u>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 三 金	〇 三 額	一 十 股	年 一 日 權	%	一 三 金	〇 三 額	〇 三 日 權	年 一 日 權	%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MDC Sports)	\$	-		-		\$	211,070		100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MDC Sports)		212,271		100			-		100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Dacome (Samoa))		161,523		100			130,876		100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彭博)		19,321		100			9,888		100	
		<u>393,115</u>					<u>140,764</u>			
		<u>\$393,115</u>					<u>\$351,834</u>			

九十四年六月本公司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 31,271 千元（美金 1,000 千元）於香港設立 MDC Sports（持股 100%），主要從事高爾夫球具等買賣經銷業務。

九十三年二月本公司於薩摩亞設立子公司 Dacome (Samoa)，主要從事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累積投資金額為 126,800 千元（美金 4,000 千元）。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參與彭博現金增資並全數認購，投資金額為 9,500 千元，取得 95% 股權；同年十一月本公司再增加投資 500 千元，取得其餘 5% 股權，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累積投資金額為 10,000 千元（持股 100%），主要從事高爾夫球具之買賣、經銷及批發。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損失）之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MDC Sports	\$ -	\$10,338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MDC Sports	222	-
Dacome (Samoa)	2,206	3,984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彭 博	<u>\$ 4,082</u>	<u>(\$ 18)</u>
	<u>6,510</u>	<u>3,966</u>
	<u>\$ 6,510</u>	<u>\$ 14,304</u>

本公司另已編製與上述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辦公設備	\$ 1,349	\$ 1,289
租賃改良	10,258	15,640
其他設備	<u>1,719</u>	<u>1,604</u>
	<u>\$ 13,326</u>	<u>\$ 18,533</u>

本公司之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係承租使用，租賃期間陸續至一〇六年四月底到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租金支出分別為5,888千元及6,279千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因承租而預付之租金、已開立之票據及押金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預付租金	\$ 21,198	\$ 13,690
減：已開立之應付票據	<u>20,843</u>	<u>13,475</u>
淨額（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 355</u>	<u>\$ 215</u>
押金（列入存出保證金項下）	<u>\$ 9,172</u>	<u>\$ 8,770</u>

九、短期借款

此係銀行信用借款，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年利率分別為1.63%~1.7%及1.65%~1.71%。

十、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4 千元及 410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 千元及 63 千元。

十一、股東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一〇〇年六月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2,423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242 千股，是項轉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是以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實收股本為 323,005 千元。

(二) 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按其產生之來源有其不同之用途，發行股票溢價得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在公司無虧損時，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其餘額達實收資本額時為止，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分配：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2. 員工紅利不低於 2%。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高於百分之八十。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890 千元及 1,169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8 千元及 233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在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除得以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由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擬議及股東會於一〇〇年六月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720	\$ 5,02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29	24,429		
現金股利	32,300	12,423	\$ 1.0	\$ 0.4
股票股利	12,920	12,423	0.4	0.4
	<u>\$ 52,369</u>	<u>\$ 54,297</u>	<u>\$ 1.4</u>	<u>\$ 0.8</u>

本公司分別由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擬議及股東會於一〇〇年六月通過以現金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暨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5,042	\$1,008	\$4,053	\$ 53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5,042)	(1,008)	(4,053)	(530)
	\$ -	\$ -	\$ -	\$ -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八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27,612)	(\$ 8,33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2,737	(6,088)
轉列損益項目	(2,949)	(23)
期末餘額	(\$17,824)	(\$14,441)

(五)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其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754	(\$16,0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654)	2,286
期末餘額	(\$ 5,900)	(\$13,813)

十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19	\$ 2,663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195)	49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414)	(2,435)
其他	76	(79)
當期應納所得稅	486	198
遞延所得稅－暫時性差異	338	2,514
	<u>\$ 824</u>	<u>\$ 2,712</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2	\$ 3
非流動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37,882)	(34,088)
換算調整數	1,209	2,830
其他	(189)	(150)
	<u>(36,862)</u>	<u>(31,408)</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36,770)</u>	<u>(\$31,405)</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909 千元及 2,325 千元。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6.78% 及 5.0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

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三、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營業費用 一〇一年第一季	費 一〇〇年第一季
用人費用		
薪資	\$ 8,993	\$ 8,205
勞健保	850	781
退休金	450	473
其他	652	623
	<u>\$10,945</u>	<u>\$10,082</u>
折舊	\$ 705	\$ 494
攤銷	32	44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11,876	\$15,663
稅後	11,052	12,951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32,300	31,058
加：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	<u>-</u>	<u>1,242</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	32,300	32,300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紅利	<u>316</u>	<u>301</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32,616</u>	<u>32,601</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一〇〇年第一季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一〇〇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 12,423 千元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一〇〇年第一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分別由 0.50 元及 0.42 元減少為 0.48 元及 0.40 元，稅前及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則分別由 0.50 元及 0.41 元減少為 0.48 元及 0.40 元。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2,819	\$ 72,819	\$ 61,689	\$ 61,689
存出保證金	9,726	9,726	9,335	9,335
負 債				
存入保證金	115	115	-	-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此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入），並無確定之收回（支付）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三)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金額分別為 72,819 千元及 61,689 千元。
- (四)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8,161 千元及 43,964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30,000 千元及 80,000 千元。
-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26 千元及 97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461 千元及 332 千元。
- (六)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外幣金融商品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其美金、日圓及港幣同時貶值1%，將使一〇一年三月底淨資產公平價值減少59千元。

本公司從事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之投資，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該項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每變動1%，將使一〇一年三月底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728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表外承諾及保證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彭博	\$	-	\$	13,280	\$	-	\$	-
				(美金 450 千元)				
MDC Sports		-		-		-		13,220
								(港幣 3,500 千元)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是以預期未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若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1,300千元。

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MDC Sports)	子公司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深圳名將)	子公司
通邁(北京)貿易有限公司(通邁 北京)	子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彭博)	子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Dacome (HK))	子公司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巨將 深圳)	子公司
Golden Pro Golf (Golden Pro)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

(二) 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本公司一〇一年第一季銷貨予關係人金額為132千元（佔銷貨收入淨額0.14%）。其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相較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管理顧問收入

本公司自九十九年五月起，提供Dacome (HK)管理顧問服務，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管理顧問收入金額分別為94千元及86千元，列入營業收入淨額項下。

本公司未提供同類服務予非關係人致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無法比較。

3. 進 貨

	一〇一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佔淨額 %	金 額	佔淨額 %
彭 博	\$22,581	27	\$ -	-
Golden Pro	7,675	9	10,003	13
MDC Sports	-	-	8,384	11
其 他	<u>2,751</u>	<u>4</u>	<u>1,573</u>	<u>2</u>
	<u>\$33,007</u>	<u>40</u>	<u>\$19,960</u>	<u>26</u>

本公司向關係人MDC Sports、Golden Pro及彭博之進貨內容，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其餘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4. 背書保證

截至一〇一一年三月底止，本公司為彭博提供進貨履約保證金額為13,280千元（美金450千元）。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為MDC Sports提供進貨履約保證金額為13,220千元（港幣3,500千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收取提供履約保證收入分別為16千元及73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項下。

(三) 期末餘額

	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佔總額 %	金 額	佔總額 %
應付帳款－關係人				
彭 博	\$7,667	29	\$ -	-
Dacome (HK)	2,060	8	-	-
MDC Sports	<u>-</u>	<u>-</u>	<u>88</u>	<u>-</u>
	<u>\$9,727</u>	<u>37</u>	<u>\$88</u>	<u>-</u>

十七、質押資產

本公司提供定存單作為下列擔保用途（列入受限制資產項下）：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為子公司 MDC Sports 提供進貨	
履約保證	\$ 2,960
取得經銷權	<u>1,000</u>
	<u>\$ 3,960</u>

十八、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門市店及倉庫等承租合約，將陸續於一〇六年四月底到期，未來年度需依約支付租金支出如下：

一〇一年四至十二月	\$ 14,929
一〇二年度	13,441
一〇三年度	6,327
一〇四年度	2,243
一〇五至一〇六年四月	<u>2,400</u>
	<u>\$ 39,340</u>

(二) 本公司為子公司彭博提供進貨履約保證金額為 13,280 千元（美金 450 千元）。

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十、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各門市據點之財務資訊，而每一門市據點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銷售相同之商品，且透過門市據點或電子商務平台之銷售方式銷售，是以本公司各門市據點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是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應報導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負債衡量金額，可參照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二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千

元／匯率：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90	29.51	\$ 5,608	\$ 145	29.40	\$ 4,249
港 幣	117	3.802	446	1,267	3.777	4,785
日 圓	9,954	0.3592	3,576	53	0.355	19
<u>金 融 負 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7	29.51	1,682	3	29.40	97
港 幣	548	3.802	2,084	14	3.777	53
日 圓	-	-	-	3,075	0.355	1,092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5,473	29.51	161,523	4,451	29.40	130,876
港 幣	55,832	3.802	212,271	55,928	3.777	211,238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 號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提 列 備 抵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		帳 金 額	稱 價 值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總 限 額	
1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 60,550 (USD 2,000 千元) (註一)	\$ 59,020 (USD 2,000 千元) (註一)	\$ - 1.25	短期營運週轉用	\$ -	-	\$ -	\$ 84,909 (淨值之 40%) (註二)	\$ 84,909 (淨值之 40%) (註二)

註一：實際動支金額：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分別為 60,550 千元及 59,020 千元（皆為 USD2,000 千元）。

註二：係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淨值之 40%：\$212,271×40%＝\$84,909。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額 限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額 餘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0	本 公 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84,515 (淨值之 40%) (註一)	\$ 13,624 (USD 450 千元)	\$ 13,280 (USD 450 千元) (註三)	\$ -	3	\$ 230,644 (淨值之 50%) (註二)

註一：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9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40%外，餘不得超過淨值 10%。
註二：係本公司淨值之 50%：\$461,287×50%=\$230,644。
註三：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額度尚未動支。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公司註冊證書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 212,271	100	\$ 212,271	註一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0	161,523	100	161,523	
	有限公司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19,321	100	29,298	
					<u>\$ 393,115</u>		<u>\$ 403,092</u>	
	有限公司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u>\$ 92,849</u>	100	<u>\$ 92,849</u>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u>\$ 68,638</u>	100	<u>\$ 68,638</u>	
	有限公司							
	通邁（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0,000	<u>\$ 81,315</u>	100	<u>\$ 81,315</u>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有限公司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份			持 股 比 例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期 末 淨 值			
本公司	MDC Spor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 港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 31,271 (USD 1,000 千元)	\$ 31,271 (USD 1,000 千元)	1,000,000	100	\$ 212,271	\$ 212,271	\$ 222	\$ 222	註一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薩 摩 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業務	126,800 (USD 4,000 千元)	126,800 (USD 4,000 千元)	4,000,000	100	161,523	161,523	2,206	2,206	
	彭博實業有限公司	台 灣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19,321	29,298	8,144	4,082	
Dacome International (Samoa) Limited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深圳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 配套業務	95,232 (USD 3,000 千元)	95,232 (USD 3,000 千元)	3,000,000	100	92,849	92,849	(3,387)	(3,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收回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及其他配套業務	USD 3,000,000	(二)	\$ 95,232 (USD 3,000 千元)	\$ - \$ -	\$ 95,232 (USD 3,000 千元)	100	(\$ 3,387)	\$ 92,849	\$ -
通邁(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體育用品批發業務	RMB 18,000,000	註二	-	-	-	100	(3,087)	81,315	-
巨將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買賣經銷	USD 2,000,000	註三	31,568 (USD 1,000 千元)	-	31,568 (USD 1,000 千元)	100	1,731	75,99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四)
\$126,800 (USD4,000 千元)	\$158,312 (USD5,000 千元)	\$276,772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係經由深圳名將貿易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三：係經 Dacom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轉投資。

註四：依據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 $\$461,$